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1年1月21日证监许可[2011]127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9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资产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人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其中,可转债、信用债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封闭期结束后为开放式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募集期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该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封闭运作,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封闭期结束后为开放式后,投资人可以选择申购A类或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过往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5月9日,其中投资组合报告与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2年12月31日。

本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对本招募说明书(2013年5月更新)进行了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设立日期:2002年6月1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2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杨毅
联系电话:(0755)83575992
传 真:(0755)82904048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信信托有限公司	51%
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	49%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议成员
钱捷先生,董事长,中国籍,硕士,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党组成员、副总裁,国信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包装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国投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投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安徽省八安市委副书记,兴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金融投资部总经理,经营理董事,国机机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机电轻纺业务部总经理,国机机电轻纺投资公司工师部、副处长,国家计委干部、主任科员。
凌涛先生,董事,中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瑞士银行(香港)环球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区董事长。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国银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务部副经理。
王静女士,董事,中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信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国信信托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国际信托电话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成良先生,董事,中国香港籍,英国Bathfield大学士,现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董事总经理。曾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业务经理,执行董事,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对冲基金亚太区首席运营官,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台湾区总经理,香港瑞银财富管理部门主管,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代理总经理和首席运营官,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首席运营官,美国国际集团亚太地区的金融及营运领域担任多个重要职务。
李哲平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金融学硕士,现任当代金融家杂志主编,中信银行独立董事、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信证券评估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理论论坛主编、中国证券培训中心助教。
史志远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法学学士,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主要从事公司经营性业务及IPO,上市公司再融资及重大重组、证券投资基金及私募基金的法律、投资等业务;兼任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任职于山东鲁中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龙涛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硕士。现任北京海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兼任北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华平威顿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和财务分析工作。

2.监事会成员
叶林先生,监事长,中国香港籍,澳大利亚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estern Australia学士,现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亚太区财务总监、董事总经理。曾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财务部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并曾在香港渣打银行和恒生银行等机构担任重要职务。
熊 先生,董事,中国籍,硕士,现任国信信托有限公司固收业务总部负责人。曾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第一项目经理助理,国信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资产运营部副经理和信托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
郭晓女士:监事,中国籍,硕士,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副经理。曾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副经理,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监察稽核部副经理,并任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监察稽核部副经理,中国旅游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建行辽宁省信托投资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副经理等。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督察长
刘朔先生,副总经理兼总经理,中国籍,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和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会员。曾任北京建工集团公司会计、柏德豪(BDO)关东陈方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局,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负责人、督察长。
戚成先生,副总经理,中国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国际关系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北京投行部项目负责人,万家公司基金部主管,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及业务拓展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督察长。
王静女士,副总经理,中国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学硕士。曾任任职于蒙自交通规划规划设计院,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规划院规划分局,北京拓平交通通用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国信信托有限公司财务,信托资产运营管理部 经理。
包爱丽女士,副总经理,中国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曾任贝莱德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算部,共同基金业务主管,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战略发展部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及业务拓展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督察长。

刘凯先生,督察长,中国籍,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普华永道集团证券投资项目经理,君安证券东门南营业务拓展经理,平安证券蛇口营业部投资顾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总经理助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翔宇先生,固定收益基金经理,中国籍,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16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任职于平安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华安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保险资产管理、债券投资工作。2008年5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基金投资部、专户投资部,从事债券投资管理及相关研究工作。2012年9月15日起担任国投瑞银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韩海平先生,2011年3月29日至2012年9月14日。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职务
(1)投资决策委员会召集人:刘新海先生,总经理助理

(2)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徐伟哲先生:基金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陈翔宇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朱红裕先生: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

LU RONGQIANG 先生:国际业务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杨彬先生:交易部总监

刘文杰先生:专户投资部总监,投资经理
(3)总经理和督察长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部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19日正式成立,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5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2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9,977,468股(包括24,017,881股H股及5,593,657,606股A股)。
截至2012年9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32,964.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26%。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个月,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585.1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87%。年化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1.65%,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18%。利息净收入2,610.2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05%。净利润为2,527%,净利润收益率为27.24%,较上年同期提高0.08和0.06个百分点。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6,999.2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3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及悉尼设有分行,在莫斯科、台北设有代表处,海外机构已覆盖全球131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24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和基本服务架构已初步形成。中国建设银行筹建、设立村镇银行24家,拥有银行亚洲、建银国际、建信保险、建信基金、建信金融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2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30多个重要奖项。本集团美国《银行家》2012年“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较去年上升41位。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2012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30多个重要奖项。本集团美国《银行家》2012年“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8,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1位。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信贷管理部、资产管理部,长期从事大额客户资产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东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运营管理部、个人银行业务部、银行卡部,长期从事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翔平,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长期从事客户服

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2年9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67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在2005年及自2009年起连续三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在2007年及2008年连续被《财资》杂志评为“国内最佳托管银行”奖,并获和讯网2011年度和2012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督,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专区设置,实行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处理,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日工作日通过基金监督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核。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比例及投资风格等情况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手段进行事后发现基金涉嫌违法违规交易,通过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证券、西藏证券、方正证券、联讯证券、上海证券、银泰证券、弘业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民生证券等。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娟、杨懿
客服电话:400-800-8868
网站:www.ubscib.com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中街1号A座1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7596084
传真:010-67275654
联系人:李琳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

(二)基金销售机构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公告。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国泰君安、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西南证券、华龙证券、大同证券、民生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广州证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上海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国海证券、财达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泰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证券、齐鲁证券、华信证券、国盛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中金公司、宏源证券、华信证券、华泰证券、德邦证券、金元证券、西南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中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财通证券、安信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瑞银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大信